

大正五年四月五日
 警視總監 丸山鶴吉
 警務部 第一。一三號
 昭和五年四月五日

— 四二 —

警視總監 丸山鶴吉

内務大臣 安達謙藏殿
 社會局長 官殿
 各廳府縣長官 殿

上海道警部大政申名川
 警務部 警務局長 官殿

橋本鑄造所勞働爭議ニ関スル件 第三報

要旨 爭議團ニ於テハ各自三圓宛曝出資金ニ光テ四月四日附近工場職工カ出動、途ビラヲ撒布セルカテ

來券資、交渉ナシ、右ハ撒布者 鶴松外一名ハ所轄署ニ檢束ス

願記爭議具後、狀況左ノ道